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8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董事会秘书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经本公司全部董事审议批准，由本公司盖章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保证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就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业绩表现，投资需谨慎。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内容，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	国富潜力组合股票
基金代码	460003
交易代码	46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1,364,329,337.00份
基金资产净值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长期稳健、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具有成长性和资产价值低估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资。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组织构架方法,从上市公司的具体发展前景和未来收益分析,判断其发展的趋势,再根据经济形势,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的行业研究,精选出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并结合宏观经济形势、政策导向、行业景气度、估值水平、资金面等指标,综合分析,择优选择其中个股,以获取最大回报构建具体的股票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MSCI中国A股指数*10%+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1%+6%行业存贷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长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中等极低风险的基金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率高于货币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丽丽	
信息披露负责人	021-38955565	010-69950498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com	ftsfun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4-469003021-	95566
传真	021-68883050	010-669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网址	www.ft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初次收益	1,731,628,128.02	
本期利润	1,273,154,967.3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23	
本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1.63%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1. 上述各项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采用期末资产负债中未分配利润与本期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数，不是当期数)。

3.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中未分配利润与本期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数，不是当期数)。

4. 上述各项指标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时实际收益降低于所列数字。

5. 基金净值表现指标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

3.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长)	份额净值增长率 (%)(短)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长)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短)	①-③	②-④
过去一年	-14.16%	39.0%	-6.69%	2.9%	-7.17%	0.9%
过去六个月	11.88%	30.0%	10.7%	11.3%	0.82%	
过去一个月	41.63%	24.6%	28.17%	18.9%	13.51%	0.56%
过去一年	82.85%	188%	88.40%	61%	-5.56%	0.37%
过去三年	97.67%	14.7%	74.00%	12.4%	23.59%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至今(2014年6月30日)	169.75%	18.4%	72.14%	11.6%	87.91%	-0.04%

注：根据基金合同对投资限制及投资限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中国A股指数*35%+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10%+同业存款利率*5%，本基金的投资部分与业绩比较基准采用MSCI中国A股指数成份股，本基金投资部分中采用国债总指数(全价)，两个指数组合具有较强的对外表现。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平滑处理，1日收益率(Benchmark)按下列公式计算：

Benchmark = 85% * (MSCI中国A股指数/MSCI中国A股指数1-1) + 10% * (中债国债总指

数(全价)/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 * 1-1) + 5% * 同业存款利率/360

其中,t=1,2,...,n, T表示时间截止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目前公司注册资本22亿元人民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邓普顿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A股市场第10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上具有超过20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掌握全球的投资策略、研究平台和风险管理经验，使公司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自2006年6月第一只基金成立开始，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经成功管理了20只基金产品(包含A、C类混合基金，A、B、C类债券基金，A、B类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小组成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在任期间的起始日期 离任日期 从本基金获得的报酬总额

徐蔚蔚 公司高级监察稽核部及风险管理部 副总经理 2014年2月21日 - 17年 1,364,329,337.00

崔巍 公司高级研究员及风险管理部 副总经理 2014年2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8年 1,273,154,967.36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7年3月22日。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 5 管理人报告

5.1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总体评价

5.2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内部控制情况

5.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状况

5.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运作情况的说明

5.5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托管人尽职尽责情况的说明

5.6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审计情况

5.7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税收事项

5.8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费用开支及收入情况

5.9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关联交易

5.10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投资运作的重大变化

5.11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会计政策、投资策略和投资运作的重大变化

5.12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状况

5.1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风险揭示

5.1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5.15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

5.16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编制情况

5.17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披露情况

5.18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复核意见

5.19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

5.20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监督意见

5.21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2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5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6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7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8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29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0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1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2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5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6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7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8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39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0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1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2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5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

5.46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年度报告的报告意见